

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10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冷兆武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管及监事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编制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调整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许晓萍女士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。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冷兆文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除上述调整外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其他成员保持不变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新增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的议案》

本次新增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

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财务政策，能够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新增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28日